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臺北市	1 月 29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1 月 29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1 月 29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1 月 29 日前完成預約，因連假期間客服人員較少，故只接受當天車輛取消或移動，不接受車輛預約。可提供服務單位為：世豪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福倫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生通股份有限公司。	1 月 29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非全區(僅大同、文山、士林、萬華)1 月 29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新北市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請於用車前 3 天至 30 天事前提早預約，以利單位排班提供服務。	2 月 5 日前預約申請，如服務單位尚有量即可提供服務。	如為獨居或家人無法協助等特殊個案，可於 2 月 5 日前預約申請提供服務。
桃園市	(身障) 居服單位預計於 1 月底完成春節需服務個案數及願意提供服務居服員數之統計。 (長照) 居服單位預計於 1 月底完成春節需服務個案數及願意提供服務居服員數之統計。	2 月 10 日前完成預約，有 4 家(桃園區、中壢區、八德區、蘆竹區)可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前完成預約，有 3 家(桃園區、大溪區)可提供服務。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16 家可提供服務。	2 月 9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春節期間接送服務，以長照接送規定正常計費(部份以春節計價方式)。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80 家可提供服務。	2 月 11 日至 16 日提供代餐服務，僅服務符合本市 110 年營養餐飲補助計畫之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新案應於 2 月 5 日前完成評估。
臺中市	1 月 27 日前提出申請，可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可提供服務。	可提供服務。	可提供服務。	可提供服務。
臺南市	2 月 3 日前完成預約，共有 82 家單位可提供春節期	春節期間提供服務日期及單位數如下：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共有 13 家單位可提供春節期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共有 25 家單位可提供春節期	2 月 3 日前完成預約，有 1 家單位可於 2 月 10 日提供服務。其	春節期間可提供服務之單位數，共有 144 家，應預約日期	針對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個案，於 1 月 28 日前完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間服務。	(1)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1 家。 (2) 2 月 10 日：11 家。 (3) 2 月 10 日、2 月 15 日至 2 月 16 日：18 家。	間服務，提供服務日期如下： (1)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11 家。 (2) 2 月 10 日、2 月 15 日至 2 月 16 日：2 家。	間服務。	餘時間無單位提供服務。	如下： (1)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共有 40 家單位可提供服務。 (2)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共有 104 家單位可安排提供服務。	成預約，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提供服務日期如下： (1)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24 家。 (2) 2 月 10 日、2 月 15 日至 2 月 16 日：3 家。
高雄市	視單位人力安排，特殊個案(獨居者、無主要照顧者)春節期間服務不打烊。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2 月 5 日前完成照會，可提供服務，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2。	1. 和運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伍福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 月 30 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2. 速優國際有限公司 1 月 31 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3. 社團法人高雄市路竹社會福利協會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4. 高雄客運、中華日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倫永交通公司 2 月 3 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2 月 5 日前完成照會，可提供服務，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2。	2 月 5 日前提出需求，特殊個案將提前提供可存放食品供個案享用。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5. 好客來計程車有限公司、皇冠大車隊2月5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6. 高雄市茂林區茂林社區發展協會 2月9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基隆市	針對獨居且符合長照失能者，視個案需求提供春節居家照顧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2月1日前完成評估及預約，可提供服務。	2月11日至2月13日不提供服務，2月14日開始完成預約者提供服務。	2月1日前完成評估及預約，可提供服務。	僅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2月11日至2月16日提供乾糧，2月17日以後則照常提供一般餐食便當等餐食服務。
新竹市	2月5日前完成預約針對(獨居失能者或有就醫需求而家屬因特殊原因無法陪同者)，可提供服務，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3。	無提供服務。	2月5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私立傳家社區長照機構、新竹市私立新慈社區長照機構)。	2月5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禾宜居家護理所、大心居家職能治療所、瑞之盟營養機構、億家安居家物理治療所、惠好居家職能治療所、大新居家護理所、溫暖居家物理治療所)。	計程車春節無休假，費用以春節計價，可提供服務單位(第一計程車客運服務行及三泰汽車行)。	2月5日前完成預約，部分單位(機構式、居家式喘息單位)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3。	2月5日完成預約，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3。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新竹縣	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4。	2 月 10 日當日有提供服務(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附設新竹縣私立竹北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 可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4。	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4。	2 月 8 日、2 月 9 日提供 2 月 10 日至 2 月 12 日、2 月 15 日、2 月 16 日的獨老物資)。
苗栗縣	需於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 僅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	無提供服務。	需於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 非全區(僅苑裡鎮)。	需於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 非全區。	需於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 可提供服務單位為: 馬仲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生通股份有限公司、仁捷租賃有限公司、大芯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杏福租賃有限公司、祐成租賃有限公司。	需於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 非全區。	需於 1 月 25 日前完成預約, 非全區。
南投縣	1 月 31 日前完成預約, 可提供服務, 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5。	無提供服務。	2 月 9 日前完成預約(部份家托提供服務), 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5。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 可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有提供服務(老五老基金會、竹山秀傳醫院、南投縣國姓鄉石門社區發展協會)。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 可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5。	2 月 10 日至 16 日提供服務, 僅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 提供一餐(中餐), 於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部分餐飲服務提供服務)。
彰化縣	無提供服務, 僅特殊個案者(獨居者、無兒女照顧者及與家人居住但仍需長照服務)依需求提供服	有提供日照服務市鄉鎮家數及日期: (1) 彰化市 1 家: 2 月 10 日、2	無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前完成預約, 部分單位可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前完成預約, 部分單位可提供服務。	1. 居家喘息、機構喘息服務: 於 1 月 29 日前事先提出申請, 並依服務單位人力狀況提供服務。	1. 葺群: 春節不休息。 2. 慈恩: 春節不休息。 3. 愛加倍: 春節不休息。 4. 部彰: 春節休息(已有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務。	月 16 日。 (2) 北斗鎮 1 家：2 月 10 日。 (3) 溪州鄉 1 家：2 月 10 日。				2. 日照中心及小規模喘息服務：春節期間暫停提供服務。 3. 臨托喘息：2 月 16 日員林基督教醫院可提供服務。	先向個案調查)。 5. 青山：2 月 11 日至 2 月 14 日休息，2 月 15 日開始送(已有向特殊個案作調查)。 6. 切膚：春節送代餐(特殊個案者依需求提供服務)。 7. 老五老：春節送代餐(特殊個案者依需求提供服務)。
雲林縣	僅特殊個案(獨居老人、雙老家庭、無兒女照顧)且需預先提出服務申請，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6。	無提供服務。	部分單位提供服務，但預先提出申請，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6。	僅世欣物理治療所、長春物理治療所、復友物理治療所、甘心居家護理所需預先提出申請可提供服務，另廖寶全診所於 2 月 15 日開始提供服務)。	僅台灣復康巴士有限公司提供特殊門診個案服務 2 月 5 日提出申請。	日照喘息服務停止服務，其他喘息服務須 2 月 5 日提前預約。	無提供服務。
嘉義市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僅 2 月 10 日可提供服務。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僅 2 月 10 日可提供服務。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依民眾需求提供。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單位為： (1)瑞泰交通 2 月 11 日至 2 月 14 日暫停服務。 (2)嘉義市陽明健康促進會 2 月	2 月 2 日前完成預約，僅機構喘息及居家喘息依民眾需求提供。	2 月 10 前會完成提供個案年貨、年菜及代餐。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11 日至 2 月 16 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提供一台車服務預約至 2 月 3 日前。 (3)財團法人雙福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僅 2 月 10 日可提供服務。		
嘉義縣	由單位事先調查，針對特殊個案提供服務(如：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	1. 2 月 10 日：中埔社區長照機構、水上社區長照機構、民雄社區長照機構、新港日安社區式長照機構、太保社區式長照機構、頤福社區式長照機構、開元殿福松老人養護中心、暉墾日間照顧中心。 2. 2 月 16 日：朴子醫院附設社區長照機構、大林慈濟社區式長照	依個案需求提供特殊個案服務。	2 月 3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春節期間正常服務，費用以春節期間費率計價，可供服務單位為嘉義市陽明健康促進會、共樂居家護理所、上億汽車行。	2 月 3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2 月 11 日至 2 月 14 日暫停送餐，以乾糧替代(大埔鄉持續服務)。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機構。 3. 2 月 11 日至 2 月 15 日配合春節暫停服務。					
屏東縣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可提供服務。	1. 2 月 10 日當日提供交通接送服務。 2. 2 月 11 日至 2 月 16 日無提供服務。	提供機構喘息，需於 2 月 1 日前完成預約。	2 月 1 日提報送餐名單核備後提供服務，主要提供獨居老人或家人無法照顧之個案。
宜蘭縣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需先預約，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為主，並依照服員意願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如下： 1. 2 月 10 日(心安居)。 2. 2 月 10 至 12 日、2 月 16 日(泰安)。 3.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皆可提供服務單位為：瑪利亞、合家歡。	2 月 10 日至 13 日提供服務(以勒)。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需先預約，依專業人員意願提供服務。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部分提供服務如下： 1. 2 月 10 日:(一粒麥、宏仁、生通、蘭雨、聖嘉民)。 2. 2 月 15 日:(蘭雨、聖嘉民)。 3. 2 月 16 日(生通、蘭雨、聖嘉民)。 4.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皆可提供服務單位為：駿德租賃有限公司。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視人力狀況提供服務。	僅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提供代餐服務，2 月 5 日前提前預約(柯林、福氣)。
花蓮縣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 5 間單位停止服務，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7。	無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7。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7。	7. 信義計程汽車有限公司 2 月 9 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春節期間服務。 8. 富爾捷居家護理所 2 月 5 日前完成預約即可提供 2 月 10 日至 2	2 月 10 日 2 月 16 日 19 可提供服務。(如有獨居或特殊需求個案可事先與服務單位預約)，有提供服務單位如附表 7。	2 月 10 日前會將春節期間的食物(調理包)均送完畢。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月 16 日服務。 9. 門諾基金會 2 月 10 日正常服務, 2 月 11 日至 2 月 14 日暫停服務, 2 月 15 日恢復服務。 10. 一粒麥子基金會 2 月 10 日正常服務 2 月 11 日至 2 月 16 日暫停服務。 11. 花蓮縣老人暨家庭關懷協會 2 月 10 日正常服務, 2 月 11 日至 2 月 16 日暫停服務。		
臺東縣	須 2 月 5 日前提出申請。	無提供服務。	下列單位 2 月 5 日前提出申請 1. 2 月 10 日: 岩灣、成功、原鄉、富豐、泰安、正興、嘉蘭。 2. 2 月 11 日: 泰安。 3. 2 月 15 日: 正興、嘉蘭。 4. 2 月 16 日: 岩灣、成功、原鄉、泰	無提供服務。	下列單位 2 月 5 日前提出申請: 1. 門諾: 2 月 10 日、2 月 15 日至 2 月 16 日提供服務。 2. 麥子: 2 月 10 日、2 月 16 日提供服務。 3. 伊甸: 2 月 10 日提供服務。	下列單位 2 月 5 日前提出申請 1. 機構喘息: 需於 2 月 5 日前提出申請。 2. 居家喘息: 部分提供服務 (東美居服、麥子有福等 2 家)。	下列單位 2 月 5 日前提出申請 1. 聖母: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僅服務部分獨居個案 (代餐)。 2. 伊甸: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僅服務獨居個案 (便當)。 3. 純塔: 2 月 10 日至 2 月 13 日僅送有需求



## 110 年春節期間服務提供一覽表(110 年 2 月 10 日至 16 日)

附表 1

縣市別	長照服務項目						
	居家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服務	家庭托顧服務	專業服務	交通接送服務	喘息服務	餐飲服務
			安、正 興、嘉 蘭。				個案。
澎湖縣	即日起至 2 月 10 日預約，服務單位會視個案狀況派服務，以獨居長者為優先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機構喘息：2 月 10 日前可入住至春節結束，春節期間不額外收案。	無提供服務。
金門縣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僅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	無提供服務。	蘇珊社區長照機構春節期間 2 月 10 日至 2 月 12 日及 2 月 15 至 16 日僅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	無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僅烈嶼鄉(小金門)提供服務。	2 月 10 日至 2 月 16 日僅服務特殊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者)。	無提供服務。
連江縣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無提供服務。	持體檢單 1 月 29 日前預約，可提供服務。	僅服務特殊個案(限獨居、鰥寡孤獨者)。

\* 春節期間，長照服務需預先提出申請，以利照管中心或 A 級單位於春節前先安排連結服務資源。  
(各項長照服務以各縣市實際提供為準)

\* 特殊個案係依照管中心評估個案符合獨居或家人無法照顧等條件者。

\* 非全區係指部分單位提供部分區域服務。